

证券代码：601218

证券简称：吉鑫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5-015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董监高不减持股份
并择机增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7月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包士金先生以及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函件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为了维持资本市场的稳定、保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以下承诺：

- 一、严格遵照执行中国证监会[2015]18号文的规定，自2015年7月8日起6个月内，不减持公司股份；
- 二、根据资本市场情况，在法律、法规允许的范围内，择机增持公司股份；
- 三、全力做好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，不断增强综合竞争力，为取得良好的经营成果尽心尽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